

# 唐河县教育体育局

教办字〔2024〕11号

签发人：赵晓良

办理结果：C

## 对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045 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魏静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申请建立一所完全学校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。收到您的建议后，教体局高度重视，认真学习议案，主要领导立即安排部署，严格落实。现将工作汇报如下。

经调研，东城街道下辖的唐河县第三初级中学，目前确实存在学生较多，学位紧张的问题，我局已采取措施对学生进行分流。根据近年来我县出生率不断下降的趋势，目前初中学生数已达高峰，学位需求正在减少，如新建完全学校，需协调多部门进行土地规划、征地、拆迁等事项，周期较长，且建成后

易造成教育资源浪费。根据城区教育规划和实际需求，东城街道需新建一所高中，接下来我局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，待方案成熟，报县政府批准后，多渠道争取建设资金，努力推进东城高中新建工作，满足东城街道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。

再次感谢您对唐河教育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建言献策，推动全县教育持续健康发展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县教体局发规股 68967679

抄送：县人大选工委 3份，县政府办公室 1份，代表所在  
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、人大主席团（街道人大工  
作委员会）各 1份。